

# 2023年劳务分包合同(优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劳务分包合同篇一

工程地点：\_\_\_\_\_

施工现场条件：\_\_\_\_\_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施工部位：\_\_\_\_\_本合同约定乙方施工部位为：\_\_\_\_\_中所有的水电安装工程包含的全部内容。

### 二、工程承包方式、承包范围及承包内容

1、承包方式：\_\_\_\_\_乙方包人工、包除甲方提供的材料外的所有材料、包施工机具、包工期、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

2、承包范围：\_\_\_\_\_室内所有一切给排水和强弱电预留预埋与安装工作。

3、承包的主要内容：\_\_\_\_\_包施工图和施工方案中的室内水电安装工程，包括室内给排水、弱电的全部安装工程，消防、电信、电视、智能化系统、三表抄送等专业配套工程的预留孔洞、管道预埋，临时用电用水设备电器，日常安全巡查。

4、甲方直接分包的专业工程，乙方需全力配合。

### 三、合同工期

1、乙方应严格按甲方要求的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期目标顺利实现。本合同约定本工程总工期为日；开工日期为：\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为：\_\_\_\_\_年\_\_\_月\_\_\_日。

2、乙方必须服从和执行甲方项目部下达的施工生产计划，根据甲方的进度要求，随时调度作业人数和其它资源(具体详见附件一)。

3、若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工期延误，经甲方签证后，工期可适当顺延。

#### 四、质量标准

2、本合同约定本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3、工程质量等级验收程序：\_\_\_\_\_分项工程完工后，由施工班组组织自检并报项目部，项目部根据班组自检结果组织班组进行实测验收评定后报监理公司，监理公司根据项目部初评结果组织工程部、项目部、和施工班组进行现场实测测量，核定该分项工程质量。工程部在每次结算单上签注工程质量核定结果。

#### 五、合同价款、工程量的计量及结算方式

#### 六、违约保证金的收取支付及工程款的支付

1、为加强乙方在本工程施工期间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及民工工资发放等各方面的管理，特别约定：\_\_\_\_\_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乙方必须向甲方缴纳1万元违约保证金，此违约保证金在所约定期限内到甲方账户，本合同方为有效，否则此合同无效。

2、按实际完成“整层”工程量即工程节点为单位支付工程款

3、若乙方工程质量、工期和安全文明施工未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延期支付工程款，直到乙方按甲方要求整改完毕为止。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七、施工管理规范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订立地点：\_\_\_\_\_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并且乙方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劳务分包合同篇二

发 包 方：

分 包 方：

因工程需要，经考评决定聘用乙方班组进场，进行对1#、2#、3#楼内外主体填充、砌体、内墙粉刷、楼地面、屋面工程及室内外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就承包施工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 1#楼150元/ m<sup>3</sup>□2#楼145元/ m<sup>3</sup>□3#楼155元/ m<sup>3</sup>□甲方提供搅拌机、灰斗车、垂直运输用龙门架，负责安装到位，植筋、砌块根据乙方料单分批进场。

2、 施工中甲方负责放线技术指导门窗洞预留、圈梁位置，施工中对乙方的质量检查控制，统一制定项目管理目标，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统筹安排协调乙方生产，施工用水，临时用电。

3、 工程款支付：进场后总工期一个月，可予借生活费，工程结束付85%，装修结束交工验收后15%一次付清。

4、 乙方承包范围义务：所有小型用具均由乙方自理，工人食宿、租房，安装施工机械,砌块、筛砂、调制、拉运砂浆、压顶用的水泥块予制及窗台压顶等，落地灰的回收使用，垃圾的清理，多余材料运转，按文明工地要求，搞好现场管理，工完场清。

5、 安全施工检查：乙方施工人员应遵守项目部各项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随时接收服从安全管理人员检查、指导，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出于乙方安全造成事故责任和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对乙方施工人员定期进行安全教育，乙方在施工现场合理使用安全防护用品。如乙方到库房领取、支出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事故处理：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它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甲方，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当事故处理费用超过3万元时，由责任方承担不低于3万元的费用。

7、 工程量确认：乙方按月完成上报工程量，由甲方部门确认，如发生争执到现场实量，乙方确保所完施工的工程质量符合验收要求，乙方施工结束，应报甲方验收。如工程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所用材料、人工费由乙方承

担。

8、 补充条款:乙方对职工教育管理不严,发生偷窃、打架斗殴等行为,除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费用,还需承担所盗材料十倍以上的罚款,情节严重移交司法部门处理后果自负,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若发生争执、辱骂等不服从管理行为,对乙方每次罚款500元/次,乙方严格按甲方制定施工进度计划实施,确保施工人员充足,若拖延工期,甲方将对乙方进行处罚,甲方有权增加班组,施工人员,所产生的费用双倍由乙方支付。

9、 合同中1#、2#、3#楼、屋面、抹灰价格未注明,施工中双方协商决定。

10、 工期:进场之日起,一个月内必须全部砌体结束,乙方必须备足施工人员,按进度计划执行,如不能按期完成所完工程量按80%结算,甲方有权增加班组进场,所完工作量按双倍扣除。 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劳务费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后之日生效。

工程发包人:

工程承包人:

日期: 年 日 月

### **劳务分包合同篇三**

承包人: (甲方)

分包方: (乙方)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将（项目名称）钢结构（彩板）安装工程以工程分包形式委托乙方施工。为保证工程质量，工程进度能够满足承包合同的约定标准，同时达到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双方本着责任明确、风险共担的原则，协议如下。

## 第一章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筑面积□□m<sup>2</sup>□

分包内容：

分包方式：包工不包料

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期限：总工期个工作日

计划进场时间：年月日

计划竣工时间：年月日

## 第二章双方责任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委派程质量、安全、进度的控制和管理及施工组织协调工作。

2、负责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联系质量，进度、变更、签证等业务工作，并及时将相关问题传达至乙方。

- 3、依据安装工程进度需求，按施工程序及时组织构件、材料进场，保证工程连续施工。
- 4、以“施工手册”的形式，向乙方进行施工技术、安全、质量、进度的交底，并办理交底手续。
- 5、负责办理工程试化验、工程资料、开竣工报告等各类技术业务工作。
- 6、协助乙方联系施工现场用电，用水及食宿问题。

## 二、乙方责任：

- 1、依据工程规模及工期要求，合理组织相应数量的人力，机具按时进场，施工能力应满足合同工期的要求。
- 2、熟悉图纸及施工工艺，及时提出图纸及工艺中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办法，在未征得项目经理同意前，不得私自对原图内容及工艺作法进行修改，以确保施工质量。
- 3、按照工期需求，及时提出构件、材料进场计划，构件、材料的型号、数量、需求时间要准确，以确保施工的连续性。
- 4、对施工质量、安全、进度负有直接责任，认真做好施工安全的教育、交底、防护等工作，必须杜绝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施工安全。
- 5、尊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现场派驻人员，服从管理、文明施工，树立彩新公司良好的外在形象，维护公司利益。
- 6、做好现场员工食宿的生活服务工作，防止食物中毒及冬季煤气中毒事故，保管好现场施工物资及负责现场安全保己工作。

## 第三章分包价款及支付

2、分包范围：施工工人工资，吊装机械费，工具使用

3、支付

3、1、施工队进场，甲方支付分包价款%计（大写）

3、2、安装工程形象进度达到甲方支付进度款（大写）

3、4按工程承包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满后的15天内，全额返还质保金。

#### 第四章奖罚条例

为规范签约双方履约义务并保证工程质量、安全、进度各项指标的完成，进而达到本项目工程的全面诚信履约程度，本工程采用对质量、安全、进度三项经济技术指标考核制，年终依据所完工程考核情况及单位工程约定的奖罚条例，予以奖励和处罚。

1、本工程三项指标全面履约的，公司给予工队负责人（施工员）以本合同分包价款%计元的现金奖励，奖金随年终结算款一并发放。

2、本工程三项指标未能全面履约的，不予奖励。

3、因安全质量问题所造成追修而影响工期时，按承包合同中约定的相应条款处罚方式进行处罚。

4、发生轻伤事故，如医疗处置由公司垫付时，发生的费用在年终结算时从分包方价款中扣除；属非责任事故，不予处罚，属责任事故，每起事故处200元处罚金。

5、发生重伤以上等级事故，除由分包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外，视事故程度不同，对分包方处以1000—20xx元的处罚。



6、因分包方组织不力等原因造成工期拖延，从而造成承包方被处罚的，分包方承担损失金额的%，非分包方原因的工期拖延，不予处罚。

## 第五章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全面完成约定条款内容后自行失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以《工程承包合同》相关约定执行，《工程承包合同》未有约定时，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劳务分包合同篇四

在施工总承包过程中,对指定分包(专业分包)的管理要明确界面划分,并与业主达成共识。专业分包施工合同协议书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专业分包施工合同协议书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本工程由 承建。根据该工程图纸设计及施工组织设计的相关要求，甲方将 分项工程发包给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共识：

一、工程名称：

二、承包范围及方式：

三、工期要求：

满足甲方施工进度总控制要求，乙方在此期限内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若乙方拖延工期则给予20xx元/天处罚；若因甲方原因延期，乙方顺延工期，注：（具体施工日历天数随土建方交验时间而定）。

四、质量要求

1、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技术核定单的要求施工，要求施工一次性验收不渗不漏。若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施工方承担。

2、执行标准：按行业标准执行。

4、此报价不提供税票

五、工程款支付

1、随甲方合同一起付款；

3、3%的质保金于质保期满一周内无息支付给乙方。

六、工程计算：按图纸设计施工面积计算。（注：附加层不计算面积。）

1、在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渗漏，由乙方负责维修；

3、保修期：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七、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向乙方提供防水施工所需的图纸和施工部位；

- 3、提供必要的材料堆放场所和工人住宿；
- 4、参与并配合乙方对半成品、成品的保护，尽量不安排工种交叉作业；
- 5、在施工过程中给予有效的配合；
- 6、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项；
- 7、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进行验收；
- 8、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对本工程进行验收；
- 10、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进行督促检查，并根据项目有关管理条例进行处罚。

## 八、承包方的权力和义务

- 1、甲方通进场施工，在满足防水施工条件下，乙方的材料、人员在两日内必须到场。乙方常驻工地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 2、进入甲方工作区的人员应当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 3、对施工人员应当进行施工前入场、安全、三级教育；
- 4、保证所提供的材料、设备和质量。向甲方提供的规格、数量、质量等相关证明；
- 5、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并及时整改；
- 6、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规范要求及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 8、参与半成品和成品的保护，尽量不让其他相关工种损伤、破坏防水层。

九、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可以解除

1、双方协议解除；

2、因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十、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义务而耽误工期的，竣工日期应予

(2)甲方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将每天按总金额的1%给以乙方违约金并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违约责任：

(1)工程质量不符合国家规范及本合同要求的，应当无偿维修或返工；

(2)因乙方原因如未能如期交工的，乙方将承担一定的经济责任。

十一、在本合同发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工程保修期满合同价款结清后自动失效。

十三、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甲方：

乙方：

依照《合同法》、《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专业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贵州毕节学院体育馆建设项目檐口封包制作安装

工程地点、 毕节学院

工程内容、 毕节学院体育馆建设项目檐口封包及骨架。

##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 毕节学院体育馆建设工程檐口封包及骨架，

## 三、 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20xx年10月24日， 完工时间□20xx年12月31日。

##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相关图子及规范要求， 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若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应无条件返工至验收合格为止， 因此产生的费用有乙方自行承担。

## 五、 综合单价及工程量计算

单价以固定综合单价方式确定：单价含人工费，材料费、

六、 结算时按实际审计定工程量{建设方和监理方确定工程量}

## 七、 付款方式

1. 材料预付款30%定金，材料到场补80%材料款。每月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建设方和监理方确定工程量)的80%扣减支付的材料款后支付余款。

. 备注：檐口脚手架以包干价(220xx0.00)元(贰拾贰万元正)含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根据乙方提供方案搭架完工，甲方支付乙方(176000.00)(壹拾柒万陆仟元正)。所剩余款完工验收后一次性付给乙方。

八、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办理完成，按实际审计定工程量乘

## 九、 甲方责任

甲方配合协调现场各方关系，协调现场用水用电，

## 十一、 乙方责任

原因造成返工或延期，有乙方全权代表甲方行驶签证责任，签证所得由乙方收益(或承担)，做到文明施工，遵守业主各有关规章制度，积极配合和做好施工当中隐蔽工程的验收和保护工作，负责向监理、建设单位提供材料样品。

## 十二、 合同生效与终止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合同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终止。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擅自违约，违者罚款人民币壹拾万元。

### 十三、合同争议及解决办法

1. 未尽事项，参照毕节学院体育馆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2. 如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争议，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一式二分，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

负责人 负责人：

电话号码： 电话号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劳务分包合同篇五

工程承包人：

劳务分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

为“总（分）包合同”），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发证机关：

资质专业及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分包范围：

提供分包劳务内容：

## 3、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结束工作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天

##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

## 5、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
- (2) 本合同附件；
- (3) 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 (4) 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 6、标准规范

除本工程总（分）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

□2□

## 7、总（分）包合同

7.1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7.2 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 8、图纸

8.1 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套。

8.2□

## 9、项目经理

9.1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 职称： 。

9.2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 ， 职称： 。

## 10、工程承包人义务

10.2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工程承包人完成劳务分包人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1）在年月日前向劳务分包人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劳务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具备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交付要求为： 。

（3）在年月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10.7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10.8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 11、劳务分包人义务

11.6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

1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11.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

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 12、安全施工与检查

12.1 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12.2 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 13、安全防护

13.1 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13.2 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3.3 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

## 14、事故处理

14.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1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关规定处理。

## 15、保险

15.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工程承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

15.4劳务分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劳务分包人自行投保的范围（内容）为：。

15.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 16、材料、设备供应

16.1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一）；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

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及时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6.2 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6.3 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下列低值易耗性材料（列明名称、规格、数量、质量或其他要求）：

采购材料费用为：（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单价）

采购材料费用为：（单价）

16.4 工程承包人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低值易耗性材料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凭采购凭证，另加%的管理费向工程承包人报销。

## 17、劳务报酬

17.1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采用下列任何一种方式计算：

（1）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2）约定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时计算；

（3）约定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含管理费），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

17.2 本工程的劳务报酬，除本合同17.6规定的情况外，均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17.3 采用第（1）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元。

17.4 采用第（2）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种劳务的计时单价分别为：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17.5 采用第（3）种方式计价的，不同工作成果的计件单价分别为：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单价为元。

17.6 在下列情况下，固定劳务报酬或单价可以调整：

（2）后续法律及政策变化，导致劳务价格变化的，按变化前后价格的差额予以调整；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情形：

## 18、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

18.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施工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

18.2采用按确定的工时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每日将提供劳务人数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

18.3采用按确认的工程量计算劳务报酬的，由劳务分包人按月（或旬、日）将完成的工程量报工程承包人，由工程承包人确认。对劳务分包人未经工程承包人认可，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因劳务分包人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工程承包人不予计量。

## 19、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

19.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约定按下列方法支付：

(1) 合同生效即支付预付款元；

(2) 中间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年月日，支付元；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年月日，支付元；

.....

19.2采用计时单价或计件单价方式支付劳务报酬的，劳务分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双方约定支付方法为。

19.3本合同确定调整的劳务报酬、工程变更调整的劳务报酬

及其他条款中约定的追加劳务报酬，应与上述劳务报酬同期调整支付。

## 20、施工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20.1 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劳务作业使用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劳务分包人使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由工程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劳务分包人，保证施工需要。如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安拆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20.2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施工使用的机具、设备一览表见附件二。

20.3 工程承包人应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见附件三。

## 21、施工变更

21.1 施工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劳务分包人按照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下列需要的变更：

- （1）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 （2）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 （3）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 （4）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21.2 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劳务分包人损失，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



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21.3 施工中劳务分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劳务分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工程承包人的直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1.4 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

## 22、施工验收

22.1 劳务分包人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施工完毕，应向工程承包人提交完工报告，通知工程承包人验收；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劳务分包人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劳务分包人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工程承包人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劳务分包人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工程承包人与发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劳务分包人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

22.2 全部工程竣工（包括劳务分包人完成工作在内）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劳务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23、施工配合

23.1 劳务分包人应配合工程承包人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工程承包人按发包人 or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劳务分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承包人 or 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劳务分包人配合时，劳务分包人应按工程承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除上述初步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之外，

劳务分包人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工期损失和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3.2 劳务分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工程承包人应配合劳务分包人工作或确保劳务分包人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且工程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 24、劳务报酬最终支付

24.1 全部工作完成，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劳务报酬的最终支付。

24.2 工程承包人收到劳务分包人递交的结算资料后14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工程承包人确认结算资料后14天内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尾款。

24.3 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劳务报酬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25、违约责任

25.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工程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2)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5.2 工程承包人不按约定核实劳务分包人完成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劳务报酬尾款时，应按劳务分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拖欠劳务报酬的利息，并按拖欠金额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每日%的违约金。

25.3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劳务分包人支付违约金元，工程承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

约给劳务分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25.4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劳务分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

(1) 劳务分包人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元的违约金；

(3) 劳务分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它义务时，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元，劳务分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25.5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26、索赔

26.1 工程承包人根据总（分）包合同向发包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时，劳务分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保持并出示相应资料，以便工程承包人能遵守总（分）包合同。

26.2 在劳务作业实施过程中，如劳务分包人遇到不利外部条件等根据总（分）包合同可以索赔的情形出现，则工程承包人应该采取一切合理步骤，向发包人主张追加付款或延长工期。当索赔成功后，工程承包人应该将索赔所得的相应部分转交给劳务分包人。

26.3 当本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并有索赔事件发生时有效的相应证据。

26.4 工程承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以及应由工程承包人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造成工作时间延误和（或）劳务分包人不能及时得到合同报酬及劳务分包人

的其他经济损失，劳务分包人可按下列程序以书面形式向工程承包人索赔：

(1) 索赔事件发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5) 当该项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劳务分包人应当阶段性地向工程承包人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结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3)、(4)规定相同。

26.5 劳务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按上述程序和时限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索赔。

## 27、争议

27.1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采用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7.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28、禁止转包或再分包

28.1 劳务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劳务分包人将依法承担责任。

### 28.2□

## 29、不可抗力

29.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2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劳务分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工程承包人应协助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劳务分包人应当暂停工作，劳务分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劳务分包人应每隔7天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29.3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和延误的工作时间由双方按以下办法分别承担：

(2)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的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29.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30、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30.1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劳务分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如劳务分包人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2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劳务分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工程承包人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 31、合同解除

31.1如果工程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停止工作超过28天，工程承包人仍不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31.2如在劳务分包人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工程承包人应通知劳务分包人终止本合同。劳务分包人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工程承包人应支付劳务分包人已完工程的劳务报酬，并赔偿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1.3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31.4合同解除后，劳务分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工程承包人应为劳务分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32、合同终止

32.1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劳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工程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 32.2□

## 33、合同份数

33.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份，工程承包人执份，劳务分包人执份。

## 34、补充条款

## 35、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附件一：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略）

附件二：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略）

附件三：工程承包人提供周转、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略）

工程承包人：（公章）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